

证券代码：874492

证券简称：振宏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正洪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

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总经理 2025 年度的工作实际情况，总经理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了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批准报出。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6 年度经营预测，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规划，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公司决定 2025 年度拟不进行

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的管理与运作，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提交审议确认。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赵正洪、赵正林、周伟、徐建东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徐建东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并基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评价的

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韩木林、陈尚龙、汪瑞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